# 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通知(内地)

根据《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学院 2025 年"申请-考核制"博士研究生招生说明》及《北京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(校本部)》,请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按照以下规定参加复试,新媒体研究院不再另行发放复试通知书。

## 一、 参加复试的条件和要求

- 1、符合报名条件、通过资格审核和初审。
- 2、新媒体研究院招收在读博士生的类别为全日制,原则上要求学生档案人事 关系均转入北大。

## 二、 资格审查

请通过初审进入复试的考生,于 2025 年 4 月 6 日上午 8:00-9:00 点到新媒体研究院 510 办公室进行复试资格审查、外语审核。

资格审查时需审查以下材料:

- 1、身份证件原件。
- 2、学历学位证书原件(往届生同时出示"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"; 最后学历学位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。应届硕士毕业生出示"教育部学 籍在线验证报告",学生证原件(或应届毕业硕士生所在单位研究生院或研究生部的证明信原件)。
- 3、 外语成绩证明原件。如外语成绩认定为 IELTS、TOEFL、GRE 的考生(附件 1: 需现场核验外语成绩的考生名单)须在现场登录报名网站查验成绩,请提前准备好用户名和密码以备使用。
- 4、 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。(附件3)
  - ▶ 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,将不予录取,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  - 考生应对提交全部报考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。对于申报虚假或不准确的材料及其它违反招生考试纪律的行为,我校将取消其考试或录取资格;如已取得入学资格或学籍,我校将按教育部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- ▶ 未于规定时间内前来参加复试者,视为自动放弃复试和录取资格。

#### 三、 复试规则

## 1、复试专家组

复试由5位或5位以上招生专业专家组成员组成的复试小组进行。

- 2、复试方式
- (1) 复试方式: 笔试+面试。
- (2)复试中的笔试内容、评分标准由各招生专业专家组自行决定,笔试成绩按百分制计分。
- (3) 参加面试的考生应向专家面试组进行个人陈述。陈述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、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、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。面试组对学生的攻博研究计划、学科背景、专业素质、外语口语水平、思维能力、创新能力等进行考察和评价。
  - 3、复试成绩的计算
  - (1)复试成绩由笔试和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,均按百分制计算; 考生的最终复试总成绩,按照笔试 50%、面试 50%的权重进行计算(百分制)。
  - (2)每一部分的成绩均按60分为及格,最终复试总成绩60分为及格。

## 四、 复试时间及形式

专业/方向/ 复试组	复试时间	复试地点	备注
新媒体学笔试	4月6日	北京大学	请考生持复试准考证、
	上午9: 30-12:30	蒙民伟楼 513	身份证原件参加笔试。
新媒体学面试	4月7日	北京大学	待考室为北京大学蒙民
	下午 8:00 结束	蒙民伟楼 509	伟楼 513。

参加复试的考生务必按面试时间提前 30 分钟到达待考室,逾期未到不能参加复试者取消初取资格。

### 五、 录取规则

- 1、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,不予初取。
- 2、专家组在考试成绩合格的考生中按照我院的计划招生人数,总成绩由高分 到低分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 2025 年 4 月 1 日

附件 1: 需现场核验外语成绩的考生名单: 徐浩洋、曹淙胤、杨元昭、林菁菁、 葛文婕、郭任飞、陈墨非